

证券代码：872418

证券简称：泰铂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泰铂（上海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以及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2 日上午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418	泰铂科技	2023年9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上海市金山工业区金舸路 288 号 12 幢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提名石函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因公司原董事胡太宝先生已提交书面辞职报告,胡太宝先生辞职后公司董事人数为6人,低于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人数7人,但未低于法定人数,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公司董事会拟提名石函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,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石函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,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法人股东代表凭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；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9月12日上午9：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金山工业区金舸路288号12幢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石函 电话：021-57669961 传真：021-5766996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泰铂（上海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泰铂（上海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28日